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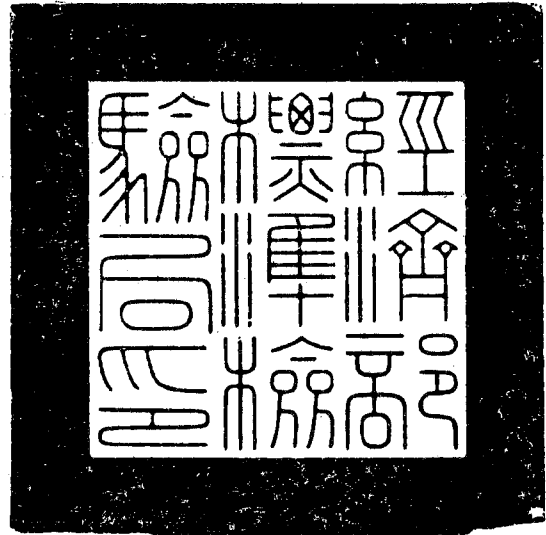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經標六字第11160017310號

附件：濾(淨)水器商品飲用水水質檢測技術規範



主旨：訂定「濾(淨)水器商品飲用水水質檢測技術規範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商品檢驗法第十條第二項。

公告事項：濾(淨)水器商品飲用水水質檢測技術規範（如附件）。

代理局長 謝 翰 璋

裝

訂

線